

摩根中证沪港深科技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中证沪港深科技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摩根中证沪港深科技 100ETF	
基金主代码	5179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摩根中证沪港深科技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摩根中证沪港深科技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暂停申购和赎回的原因说明	鉴于香港圣诞节，12 月 25 日至 12 月 26 日不提供港股通服务。

注：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科技 AH”，扩位简称为“科技 AH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2 年岁末及 2023 年港股通交易日安排，12 月 25 日（星期一）至 12 月 26 日（星期二）不提供港股通服务，12 月 27 日（星期三）照常开通港股通服务。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暂停摩根中证沪港深科技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自 2023 年 12 月 27 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am.jpmorgan.com/cn)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4888 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0日